

油气储运工程实验室仪器使用规定

1. 仪器使用人员先填写仪器借用申请表两份，并先由指导老师签字；
2. 携操作证及申请表到管理员登记；
3. 仪器使用人员与管理员共同验证仪器初始状态及借用配件型号数量；
4. 仪器使用人员及管理員双方签字并领取使用牌和操作牌；
5. 仪器使用人员将操作牌挂在仪器上，在此期间使用者负责仪器及现场卫生及仪器的安全，外人不得操作仪器；
管理员将仪器使用牌展示在壁柜中；
6. 仪器使用完毕，使用者负责做好仪器及现场清洁，并报管理员验收仪器；
7. 仪器使用完毕应及时归还，不能按期归还者须向管理员提出申请，待批准后方可继续使用；
8. 对无故误期不归还仪器者，管理员有权催收，并通知暂停助研金，待完成交接后酌情补发；
9. 操作者在仪器使用中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实验，保护事故现场，并及时报告实验仪器管理员；
10. 对粗暴使用仪器或造成仪器损坏者，管理员有权停止其使用仪器，并通知暂停助研金，待事件处理后酌情补发。

油气储运工程系

2004年8月17日

仪器使用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		申请使用仪器名称	
申请人导师姓名		申请使用仪器型号	
申请人专业		申请使用仪器状态	
申请人年级		申请使用时间	
实验项目		实验前管理员签字	
使用情况		使用过程中有无故障	
故障原因分析		仪器交还时状况	
实验后使用人员 签字		实验后管理员签字	